

ALLSMART[®]

奥斯马特

NEEQ : 831806

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伟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全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磊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10-88572800
传真	010-88571085
电子邮箱	lei@allsmart.com
公司网址	www.allsmar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魏公村街1号韦伯豪6号楼1单元3A04室，10008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144,524.98	28,830,170.62	-2.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31,083.85	15,685,121.12	-9.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5	1.16	-9.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60%	46.1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44%	45.59%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7,158,453.61	28,580,214.17	-4.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957.27	842,732.95	-201.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9,617.97	839,977.3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6,606.34	-1,640,511.66	387.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75%	5.4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56%	5.3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201.69%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392,500	25.00%	0	3,392,5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91,810	24.99%	0	3,391,810	24.99%	
	董事、监事、高管	690	0.01%	0	690	0.0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177,500	75.00%	0	10,177,5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175,430	74.98%	0	10,175,430	74.98%	
	董事、监事、高管	2,070	0.02%	0	2,070	0.0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3,570,000	-	0	13,5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郭伟渺	8,717,000	0	8,717,000	64.24%	6,537,750	2,179,250
2	慕林永	4,850,240	0	4,850,240	35.74%	3,637,680	1,212,560
3	周思华	2,760	0	2,760	0.02%	2,070	690
合计		13,570,000	0	13,570,000	100%	10,177,500	3,392,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郭伟渺和慕林永系夫妻关系，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郭伟渺，慕林永，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郭伟渺和慕林永系夫妻关系，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下发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本公司参照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并依据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175,565.25		-175,565.25
合同负债	不适用	155,367.48	155,367.48
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20,197.77	20,197.7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168,895.85		-168,895.85
合同负债	不适用	149,465.35	149,465.35
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19,430.50	19,430.50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奥斯马特电子商务涿州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清理解散，并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工完成了商注销登记。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